

潮州市潮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通告

2024 年第 2 号

2023 年潮安区食品包装膜、袋等 8 种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的通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》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我局开展了食品包装膜、袋、食品用塑料工具、容器、商用开水器、食品用不锈钢制品、食品用陶瓷制品、卫生陶瓷（坐便器）、洗面器、液体加热器等 8 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。现将抽查结果通告如下：

一、食品包装膜、袋

本次共抽查了 10 家企业生产的 10 批次食品包装膜、袋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食品包装膜、袋产品质量专项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食品包装膜、袋的邻苯二甲酸酯（18 项）、

溶剂残留总量、苯类溶剂残留量共 20 个项目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抽查产品全部合格。

二、食品用塑料工具、容器

本次共抽查了 5 家企业生产的 5 批次食品用塑料工具、容器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食品塑料容器工具产品质量专项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感官要求、总迁移量、高锰酸钾消耗量、重金属（以 Pb 计）、脱色试验（限添加了着色剂的产品）、游离酚特定迁移量(蒸馏水)（限 PC 材质）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己内酰胺计）（限 PA 材质）、氯乙烯特定迁移量（限 PVC 材质）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对苯二甲酸计）（限 PET 材质）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乙二醇计）（限 PET 材质）、特定迁移量（以锑计）（限 PET 材质）、特定迁移总量（以甲醛计）、三聚氰胺特定迁移量等 13 个项目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抽查产品全部合格。

三、商用开水器

本次共抽查了 5 家企业生产的 5 批次商用开水器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商用开水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商用开水器产品的标志和说明、输入功率和电流、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、接地措施、理化指标等 5 个项目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1 批次产品不合格，其余产品全部合格。

四、食品用不锈钢制品

本次共抽查了 10 家企业生产的 10 批次食品用不锈钢制品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食品用不锈钢制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食品用不锈钢制品产品的理化指标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抽查产品全部合格。

五、食品用陶瓷制品

本次共抽查了 10 家企业生产的 10 批次食品用陶瓷制品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食品用陶瓷制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食品用陶瓷制品产品的吸水率、抗热震性（热稳定性）、微波炉适应性、铅迁移量、镉迁移量等 5 个项目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抽查产品全部合格。

六、卫生陶瓷（坐便器）

本次共抽查了 15 家企业生产的 15 批次卫生陶瓷（坐便器）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卫生陶瓷（坐便器）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卫生陶瓷（坐便器）产品的水封深度、水封表面尺寸、存水弯最小通径、便器用水量、洗净功能、排放功能、污水置换功能、坐便器水封回复、排水管道输送特性、卫生纸试验、坐便器水效等级、坐便器水效限定值等 12 个项目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1 批次产品不合格，其余产品全部合格。

七、洗面器

本次共抽查了 10 家企业生产的 10 批次卫生陶瓷（洗面器）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洗面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洗面器产品的最大允许变形、溢流功能、耐荷重性、

吸水率、抗裂性等 5 个项目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抽查产品全部合格。

八、液体加热器

本次共抽查了 55 家企业生产的 55 批次液体加热器产品，依据《2023 年潮州市潮安区液体加热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》对液体加热器的理化指标、标志和说明、接地措施、输入功率和电流、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共 5 个项目进行检验。经检验，13 批次产品不合格，其余产品全部合格。

附件：2023 年潮安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不合格汇总表

潮州市潮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 6 月 26 日

